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起诉讼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科融环境")于 2018年11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了《关于提起诉讼 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8-160)。近日,公司收到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(以 下简称"武汉中院")的《民事裁定书》(2018)鄂01民初4968号,公司现将 相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

公司作为原告因与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凯迪生态") 票据付款请求权纠纷一案,公司向武汉中院申请财产保全,请求在 73,563,487.00元范围内查封、扣押、冻结被申请人凯迪生态的银行存款或相应 价值财产。

本院经审查认为,裁定如下:

冻结被申请人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 73,563,487.00 元:如银行存款不足,查封其相应价值的其他财产。

本裁定立即开始执行。

如不服本裁定,可以自收到裁定书之日起五日内向本法院申请复议一次。复 议期间不停止裁定的执行。

二、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

截止本公告日,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、仲裁事项,公司 在取得其他诉讼、仲裁相关文件后,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

目前暂时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,公司将持续关注本诉 讼后续进展情况,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民事裁定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